

欧梵先生的“情迷现代主义”

◎ 徐福伟



欧梵先生早已在读书界享有盛誉，我一直认为“香港文学的精华在散文，香港散文的精华在李欧梵”。

如今，年过七旬的他，仍笔耕不辍，推出了新作：《情迷现代主义》。在本书《小序》中先生不无感慨道：“为什么我还要写作，而且还在大学教书？如今早已过了该退休的年龄了，为什么不放下一切杂务，过闲情逸致的生活？我再三反思，得到的答案是：活到老学到老，我的知识和精神的索求还无法停止，否则就变成一个废人了，对社会无益。”

历经七十多年的历练，先生

各方面都已达到了“从心所欲，不逾矩”的境界，尤其是文字之老辣弥新，实非其他人所能望其项背的，香港的另一散文名家董桥的文字也达到了如此高的境界，此二人堪称香港散文界的双璧。

本书所涉内容非常丰富，既有对现代主义文学的推介，又有关于城市文化、人文精神的建构与深思，还有一些针对故人事物的回忆，此外，还涉及到电影、话剧、歌剧、音乐等诸多方面。由此可见，先生并非拘于斗室的传统人文知识分子，而是活跃于各文化领域的公共知识分子。现代主义是他情迷的对象，文化研究是他的立足点，古典音乐、电影、话剧是他的业余爱好。难怪学者王德威曾盛赞先生说：“但开风气不为师”，“处处用功，而又无所计较。”

先生缘何情迷现代主义？在《小序》中说道：“现代主义不仅是我的文学灵魂核心，而且也是我的文学批评和文化批评的出发点和坐标。”“我心目中的现代主义精神永远是叛逆的、独创的、绝不随波逐流。”由此不难看出，先生情迷的不是外在的形式，而是叛逆、独创的精神内核。这点从先生的人生经历亦可看出。《情迷现代主义》一文更是将这种“情迷”发

挥到极致，非兹杰拉德、海明威等现代主义文学大师都是他情迷的对象，表面说是怀旧，其实是在表现自己的文化品位和精神追求。虽然先生渴望像堂·吉珂德一样，独与风车作战。但在文末还是不免流露出了“微斯人，吾谁与归”的感叹。“在这个‘后现代’社会，还有多少青年情迷海明威，更遑论二十年代的现代主义。”《闲话王文兴》《漫谈狄更斯》等篇莫不如此。

先生自从《上海摩登》一书奠定了其在内地文化研究界的先锋地位后，又接连推出了一系列的文化研究著作。在《小序》中说：“我一向关心都市文化，以前的书本杂文集也以此为主题；然而最近我却从都市文化的反思转向日常生活中人文精神和人文文本的探索，最近出版的两三本书，如《人文文本》《人文今朝》和《人文六讲》，就是明显的例子，似乎有点抢救人文精神的意思。甚至在乐评或影评中也流露了这种意向。”《文化是什么？》一文中不无忧虑“文化变成赚钱的好生意以后，其本来的启蒙和教育意义也荡然无存”，进而提倡“文化的回归”。在《香港的文化定位》中更是发出了“香港人不能只做‘乡人’

而不做‘国人’和‘世界人’”的呼声。在《四个城市的故事》中对香港、澳门、深圳、广州的文化定位与发展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不难看出，先生的着力点已由单纯的都市文化研究跳跃到对人文精神的忧虑与挽救之道的探索上了，体现了一位人文知识分子的忧国忧民的情怀。

现代主义与人文主义似乎风马牛不相及，但细思之，先生所构建的文化体系中，两者的核心是一致的，那就是叛逆、独创的精神。在《小序》中，先生对此说道：“有鉴于此，我故意把现代主义和不同程度的人文主义挂钩，以人的艺术独创性为出发点，而不是机器或市场经济。”

现代主义是本书的贯穿核心与线索。先生对现代主义的情迷，还表现在对故人的怀念和往事的回忆以及“乐迷”瘾发作的游戏文章中。如《闲话王文兴》中对王文兴及其现代主义作品《家变》《背海的人》的极力推崇，《忆也斯》中对香港文化代表的也斯的去世深掬泪水的悲痛，《永远的（今天）》中对北岛及其主持的《今天》进行了回顾与展望。此外，《忆索尔蒂》《音乐巨人马勒》等篇皆以探究主人公叛逆、独创的人文精神为核心。

新书推荐

《在北大课堂读诗》(修订版) 洪子诚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此书收录洪子诚教授在北大主持的15堂诗歌讨论课文稿, 分析讨论张枣、王家新、臧棣、欧阳江河、翟永明、吕德安、孙文波、萧开愚、西川、韩东、柏桦、张曙光、于坚、陈东东等的诗, 对于把握中国90年代诗歌重要诗人的创作, 了解这个时期诗歌艺术探索趋向, 以及思考诗歌解读的理念、方法, 具有积极的意义。2002年初版, 这次再版, 做了一些压缩、修订。

《无羽无毛》(美) 伍迪·艾伦著,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此书是美国作家、导演伍迪·艾伦早期的16篇短篇虚构作品和2篇剧本, 一以贯之的自嘲、反讽、幽默行文风格。其中包括两部有名的独幕剧《死神》和《上帝》。有人认为这是作者三部文集中最好的一部。

《唐代法律与佛教》张海峰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此书立足唐代讨论佛教与法律之间的互动关系。佛教的慈悲平等观念与法律的公平正义理念有共通之处。佛法在于劝人为善, 强调慈悲平等; 法律旨在禁人为恶, 体现公平正义, 两者极具相似性。佛教在宏观、微观两个层面都影响到唐代的立法、司法和守法。同时, 唐代统治者利用法律规范佛教的有序发展。

《台湾草木记》凌拂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出版

凌拂的《台湾草木记》透过典雅的隽永文笔, 悉心跟这些日日邂逅的友人诚挚对话。藉由文学情境, 微妙点绘植物的生命。这一方人与自然的接触, 更超越了双向的互动, 还包括了以素手绘画的质地, 增加了文本的美感。最后, 有系统地写就了台湾最早的野菜文学。

《美国看法》张军著, 文汇出版社出版

这是一本深入浅出, 聚焦美国政治、军事、外交等领域种种隐蔽现象与悖论的文集, 由19篇演讲、对话、访谈组成, 全书30万字, 主线就是“法”——美国的法律和法治, 从叙述的框架到细节, 既体现了法的精神, 又解读了美国社会的核心价值。作者张军是美国最高法院的华裔出庭律师。世界对美国有世界的看法。美国对世界有美国的看法。此书紧扣当今世界的时政热点, 侧重中美两个大国的关系, 话题广泛, 内容丰富, 见解深刻, 语言生动。

《互联网思想十讲——北大讲义》段永朝著, 商务印书馆出版

本书围绕“互联网的三个基石与一个困境”, 展开对互联网思想萌生、激荡、变异和演进的探索之旅。这“三个基石”分别是: 复杂性思想、社会网络分析与公共空间理论。“一个困境”, 指的是日益成为文化冲突核心的隐私和知识产权。

探名, 一种文化的趣味

◎ 楚山孤

《中华探名典》一出版, 就受到了读者的欢迎。

名是根据社会交际需要, 自然而然地产生的。某一种事物刚问世时没有名, 一旦成为人们的关注对象, 一个共同认可的名称便会应运而生。这就是荀子所说的“约定俗成”。“名无固宜, 约之以命, 约定俗成谓之宜, 异于约则谓之不宜。”——名称没有什么本来就合适的, 而是人们相约来命名的; 凡是约定俗成的就是合适的, 不符合约定的就是不合适的。

这个约定俗成的过程, 其实是一个文化认同的过程。在一个简简单单的名称里面, 往往蕴藏着社会对事物的认知, 甚至饱含着先民对未来生活的期盼。所以,

我们可以顾“名”而思“义”。每一个名称后面, 都有一个文化的百宝箱。探名, 不仅是追求一种文化趣味, 更是挖掘一种文化蕴藏, 它往往能曲径通幽, 触摸到中国文化的内在的神韵。

读者的反应证明, 他们是有浓厚的探名兴趣的。现代人如此, 古代人何尝不是如此? 探名可以是一种别出心裁的治学方法。且不说古代辞书《尔雅》《说文解字》中有大量探名内容, 就连李时珍的《本草纲目》这样的医药专著, 同样充满了探名的热情, 谈到可以入药的动物植物, 总不忘在名称上作一番解说。孔夫子曾劝导

年轻人读《诗》, 在他看来, 《诗》不但有“兴观群怨”的作用, 而且, “迩之事父, 远之事君, 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这就是说, 《诗》还可以开阔视野, 增长知识, 可以作为识名、探名的教科书。

探名, 探名, 关键是一个“探”字。可“探”何容易! 本书约请的编写者, 都有过大海捞针的经历。偶然得之的情况是有的, 这让我们欣喜莫名; 但更多的时候却是“过尽千帆皆不是”的无奈, 是“两处茫茫皆不见”的绝望。本书名为“典”其实称不上典, 甚至没有完全顾及典的体例, 它只是一个毛

坯, 一个雏形。我们把它公之于世, 不是炫耀打捞上来的奇珍异宝, 而是希望激发更多的人的探名的兴趣, 大家一起来参与这一项探名工程。

《中华探名典》, 所收条目理应具有“中华”的特色; 但外来事物如果已经融入我们的生活, 也会酌情收列。全书分为九个部分, 以天文、地理、植物、动物、食物、服饰、建筑、器用、娱乐为序排列。每个部分再分若干细目, 如植物分花、草、谷、蔬菜、水果、树、药草等, 动物分禽、兽、虫、鱼等。由于有些类别数量太少, 为了不致框架过于琐碎, 只能适当归并。

叶落两岸, 根归一心

◎ 于是

桃花源。桃花井。一字之差, 天上人间。

这个故事只能在21世纪初来讲述。再早些, 当年流落在台湾的国民党老兵尚无可能叶落归根; 再晚些, 这些凡人故事必将淹没在巨变的泱泱大国, 凡俗到无人问津也没人遗憾。

故事的作者, 蒋晓云, 上世纪70年代末发表处女作《随缘》, 代表作《掉伞天》, 三度荣获联合报小说家, 以媲美张爱玲的惊人才华饮誉文坛, 但八十年代留美, 辍笔三十年。《桃花井》就是她回归文坛的第一作, 也是她的第一部长篇小说。

于是, 时间催化了这故事的发展, 酝酿了人物和作者双重的感慨和慈悲。而且, 这里的时间不是客观的三十年、五十年, 我们需要最具中国特色的时间刻度来丰满这部小说的背景。

开篇引子, 文字最美丽, 意蕴最哀愁, 昔日大户人家的继承人杨敬远在秧歌声中躲入大宅, 和爱妻讲述动员会上人人自危的场景, 当夜悲感离乡, 在一片暗夜

中, 岳阳城越来越远……

小说从三十年后展开, 从杨敬远写到同乡的李谨洲, 两人同是战败后流落台湾, 同是在白色恐怖中流放绿岛为囚, 同是在八十年代两岸通联后急迫寻根。一生二, 二生三, 我们便可大致了解那一批人的三十年, 素人根基, 叶落两岸, 两头都有牵挂, 两头都不顺遂。他们不是眷村里国民党人的家眷, 他们的身份, 从离乡的那一刻起就成了空白格。

最先出场的杨敬远儒雅又孱弱, 竟在回乡的途中去世, 好比是铺上了灰色基调, 总括了那一批人的哀愁, 也反映出李谨洲老先生回乡寻根的坎坷与荒谬, 故乡已退化时空中的虚无根基, 精神上的自欺自娱, 然而, 也因此珍贵。

老人寻回了失散的儿子, 却因此和台湾的次子失和, 原因是

钱, 不用多说。老人一气之下, 决定八十高龄自立门户, 当务之急就是找个媳妇。外人眼中的李老先生风流又阔绰, 自家眼中却是荒唐可笑。此时, 精明的女工王小红毛遂自荐——荐的是守寡的婆婆, 求的是房子和钱, 给的是阖家欢乐的情景。八十岁老翁和六十岁老妇成家, 故事被推进高潮……

最让人心疼的人物应该是桃花井的董婆。少女时代被逼为娼, 解放后随众从良, 却从来没有被男人正确对待过, 每一任丈夫都打她, 所以, 爱写毛笔字、爱聊天、说到做到的李老先生竟像个外国人一样, 从一开始就赢得她的尊重。可怜的是, 儿媳妇算尽心机, 只求尽早夺走老先生的存款……

城乡的差距、父子的代沟、个性的冲突、利益的冲撞……在这些矛盾中, 叶落归根不再是浪漫的诗



话, 梦想中的桃花源, 缩进现实, 就成了桃花井。李老先生目睹了后辈如何荒唐祭祖, 如何阳奉阴违, 心下的苦楚也无人诉说。中风倒下之后, 他还要机智布局, 尽量不亏待每一个和自己有关的亲人。颠沛流离地过了大半生, 他还要在桃花井给自己一个荣光的结局。但他没有预想到董婆的结局。那样令人唏嘘, 颠沛流离半生的人也无法堪比一个苦命女人在故乡原地受尽的半世纪的苦。